

荣成青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 关联交易概述

本次关联交易是偶发性关联交易。

为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解决公司业务和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公司拟向银行申请授信贷款，并由关联方靖海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由关联方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

(二) 关联方关系概述

1、由于本公司董事连仁杰先生直接控制靖海集团有限公司 2% 的股权，并在靖海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靖海集团有限公司为本公司的关联方，此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2、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谭业军实际控制的企业，此次担保事宜构成关联交易。

(三) 表决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7年1月1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靖海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及《关于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1、以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靖海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连仁杰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2、以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提供担保的议案》，其中，谭业军、谭新华作为关联方回避表决。

上述两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本次关联交易是否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不存在。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名称	住所	企业类型	法定代表人
靖海集团有限公司	荣成市人和镇沙窝岛	有限责任公司	许云川
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荣成市成山大道东段100号	有限责任公司	谭业军

(二)关联关系

1、本公司董事连仁杰持有靖海集团有限公司2%的股权，并担任靖海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2、本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谭业军通过山东中天信业投资有限

公司持有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80%的股权，为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关联交易的内容为靖海集团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同意为公司银行贷款提供无偿抵押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500 万元。

四、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1、靖海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未要求公司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2、荣成中天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公司以其土地为公司上述贷款提供抵押担保，未向公司收取任何费用，也未要求公司承担其他相关责任。

五、该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两笔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

(二)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此两笔担保由关联方无偿提供，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经营，促进公司发展，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目录

公告编号：2017-002

（一）《荣成青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荣成青木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月17日